

2022 年度

长春市殡葬服务中心部门决算

2023 年 10 月 9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长春市殡葬服务中心是全额拨款事业单位，1966年4月27日成立，批准文号为长春市志民政志（市殡葬服务中心），正处级规格待遇。根据长编办【2014】157号文件规定，我单位主要职责为长春市居民提供基本殡葬服务和市场化殡葬服务。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根据上述职责，长春市殡葬服务中心内设9个机构，分别为办公室、党办人事科、计划财务科、安全保卫科、业务科一 车队、业务科二 颐安苑、业务科三 殡仪馆、业务科四 骨灰管理科、业务科五 息园。

（一）办公室

负责综合协调中心日常工作；负责中心政务运行和各项管理制度的起草并组织实施；负责文件制发、会务组织、秘书事务、文书档案、提案和议案的办复、信访、保密、保卫工作；负责办公自动化和网站建设工作；负责机关公共事务和行政后勤管理工作。

（二）党办人事科

负责中心的干部人事、工资、机构编制、奖惩、培训、专业技术职务评聘等管理工作；负责中心离退休干部工作；执行国家有关人事、劳资、管理等方面法规，完善员工管理体系，保障员工权益，实现特定岗位任务，增强业务部门活力，杜绝岗位重叠。

（三） 计划财务科

各项会计要素资产、负债、净资产、收入、支出健全，每年按市财政规定编制预算、决算，执行各项政府采购活动，计量、记录各项经济信息，编制财务报表，接受上级部门的检查与监督。向会计信息使用者提供与本单位财务状况、事业成果、预算执行等有关的会计信息，反映单位受托责任的履行情况，如实反映各项会计要素的情况和结果，保证会计信息真实可靠。

（四） 安全保卫科

贯彻落实国家关于安全工作方面的法律、法规；负责拟定中心安全工作方面的政策规章、行业标准并组织实施；负责拟定中心安全工作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督促和检查中心安全工作和行业监管工作；开展中心安全工作的宣传教育培训。

（五） 业务科一 车队

殡仪车队负责长春市遗体接运工作。接听 96600 丧属电话，及时准确派遣车辆，安全驾车，保证行车安全。态度端正、服务周到、顺利完成遗体接运任务。

（六） 业务科二 颐安苑

颐安苑是专门的遗体存放场所，内设遗体停灵室 98 间，集中存放区单体冰柜 184 台，东垠、西辰两个配套悼念厅，以 24 小时工作制来承担遗体存放、守灵及大型告别仪式等殡仪服务。现阶段年遗体接待量达 22000 具，接待治丧群众约百万人次，为了能够提供更专业的便民、为民、惠民的殡仪服务。

（七） 业务科三 殡仪馆

经过 50 余年的积累和沉淀，规模、设备，服务水平均已经达到了国家一级馆的实力和标准。殡仪馆主要负责遗体告别、遗体火化等基本殡仪服务。火化车间内共有火化炉 16 台，高档拣灰炉 13 台，普通平板炉 3 台，年均火化遗体约 22000 具；共有告别厅 6 个，大厅 3 个、中厅 2 个、小厅 1 个，年告别场次 11000 余场，为保障遗体告别安全、有序，杜绝差错事故的发生，从遗体到达殡仪馆到火化完成，均通过条码识别系统完成。

（八）业务科四 骨灰管理科

殡仪馆始建于 1988 年，自成立以来一直承接全市遗体火化、告别、骨灰盒寄存的管理工作。近年来根据数据显示，受当前人口结构影响，遗体量明显增加；全市周边区县对私埋乱葬的治理、蔡家公墓及龙峰殡仪馆的变革；加上百姓受民俗、风水信仰的影响，每逢闰年闰月都不会为亲人安葬；殡仪馆为满足家属需求，提供多种类型寄存方式，收费标准对各阶层百姓均无压力，致使 95%以上的百姓都为亲人选择租赁骨灰寄存格位。

截至 2021 年末，骨灰盒寄存量达 15 万余个，现总容纳量为 16.5 万个，寄存室配有寄存主任 1 名，业务员 3 名承担年近 10 万笔寄存业务，32 名骨灰寄存管理员看管 9 栋骨灰寄存室的骨灰管理工作，年接待总量达百万人次。为满足日后寄存总量的持续迅速增长，降低骨灰盒安全隐患，提高寄存环境、管理员专业素质，为此设立“骨灰管理科”

（九）业务科五 息园

主要负责墓地销售、墓地宣传、碑文打印、结款、微信公众平台维护、日常服务接待等工作；客户售后服务接待、简易维修、

刻碑文、安葬；石材招标采购、墓碑工程验收、建墓监理、园区规划设计、艺术墓设计；宣传品平面设计，活动策划、绿化养护、卫生环境监管等工作。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为长春市殡葬服务中心本级一个决算单位。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长春市殡葬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2145.8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16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17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18	0.00

五、事业收入	5	7970.99	五、教育支出	19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20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1	0.00
八、其他收入	8	1862.1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	13795.0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23	0.00
	10		十、住房保障支出	24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1	21979.01	本年支出合计	25	13795.0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12	0.00	结余分配	26	0
年初结转和结余	13	3848.61	年末结转和结余	27	12032.57
总计	14	25827.62	总计	28	25827.6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长春市殡葬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1979.01	12145.84	0.00	7970.99	0.00	0.00	1862.1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979.01	12145.84	0.00	7970.99	0.00	0.00	1862.18
20810	社会福利	21979.01	12145.84	0.00	7970.99	0.00	0.00	1862.1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长春市殡葬服务中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3	4	5	6
合计		13795.05	0.00	13795.05	0	0.0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795.05	0.00	13795.05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13795.05	0.00	13795.05	0.00	0.00	0.00
2081004	殡葬	13795.05	0.00	13795.05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长春市殡葬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2145.8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16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17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8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19	0.00	0.00	0.00	0.00
	6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	4674.64	4674.64	0.00	0.00
	7		七、卫生健康支出	21	0.00	0.00	0.00	0.00
	8		八、住房保障支出	22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9	12145.84	本年支出合计	23	4674.64	4674.64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7471.2	7471.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	0.00		2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2			2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3			27				
总 计	14	12145.84	总 计	28	12145.84	12145.84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长春市殡葬服务中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合计		4674.64	0.00	0.00	0.00	4674.6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74.64	0.00	0.00	0.00	4674.64
20810	社会福利	4674.64	0.00	0.00	0.00	4674.64
2081004	殡葬	4674.64	0.00	0.00	0.00	4674.6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长春市殡葬服务中心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	商品和服务 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0.00	30201	办公费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0.00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	0.00	30206	电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0.00	30212	因公出国 (境) 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 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 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6	赠与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0.00	公用经费合计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长春市殡葬服务中心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2.00	0.00	40.00	0.00	40.00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长春市殡葬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 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长春市殡葬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殡葬中心办公费					
实施单位	长春市殡葬服务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206.10	206.10	205.98	99.94%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206.10	206.10	205.98	99.94%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办公费保障中心 12 个部门正常运转及园区内正常业务开展，提升长春市殡葬服务质量。对突发疫情能及时有效的尽可能的保障员工的身体健康安全。		已保障本单位基本业务正常运转，对突发疫情能及时有效的尽可能的保障员工的身体健康安全。并能在项目的执行过程中做到了财务监控有效，资金使用合规，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资金使用准确，员工满意度高，严格按照项目预算和方案执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A4 纸购买量	>=200 箱	200 箱	无偏差
			隔离服购买量	>=6000 件	6000 件	无偏差
		质量指标	预算资金执行率	>=80%	90%	无偏差
			购买物资数量准确率	=100%	100%	无偏差
		成本指标	A4 纸单价	>=180 元/箱	180 元/箱	无偏差
			隔离服单价	>=70 元/件	70 元/件	无偏差
		时效指标	物资购买及时率	=100%	100%	无偏差
			物资库存更新及时率	=100%	1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部门正常运转率	=100%	1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在职员工满意度	>=90%	90%	无偏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殡葬办公设备					
实施单位	长春市殡葬服务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38.70	38.70	18.37	47.47%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38.70	38.70	18.37	47.47%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及时为业务部门更换电脑和打印机，保障基本业务在正常运转。		已及时为业务部门更换电脑和打印机，保障了业务在正常运转。并在项目的执行过程中做到了，财务监控有效，资金使用合规，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资金使用准确，员工满意度高，严格按照项目预算和方案执行。因疫情原因，部分设备暂未采购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打印机购买量	≥16 台	10 台	因疫情原因，部分设备暂未采购
			息园绘图专用电脑购买量	≥2 台	2 台	无偏差
		质量指标	购买打印机合格率	≥95%	95%	无偏差
			息园绘图专用电脑投入使用率	≥95%	95%	无偏差
		时效指标	打印机更换及时率	≥80%	90%	无偏差
			息园绘图专用电脑购买及时率	≥95%	95%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部门正常运转率	≥90%	95%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0%	95%	无偏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殡仪服务外包					
实施单位	长春市殡葬服务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6325.00	6325.00	5269.94	83.32%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1834.00		1649.21	89.92%	
	年度资金总和	8159.00	6325.00	5269.94	83.32%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在岗人员、劳务派遣员工及保安保洁人员的工资、劳务报酬。		已基本维持现有职工薪资水平。在项目的执行过程中做到了，财务监控有效，资金使用合规，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资金使用准确，员工满意度高，严格按照项目预算和方案执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职人员数量	=247 人	247 人	无偏差
		质量指标	在职人员资质符合度	=100%	100%	无偏差
		成本指标	在职人员薪资标准	=185900 元	185900 元	无偏差
		时效指标	在职人员薪资发放及时率	=100%	1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殡葬制度完善率	>=90%	9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在职员工满意度	>=90%	95%	无偏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殡葬大型修缮及零星工程					
实施单位	长春市殡葬服务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390.00	100.00	10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390.00	100.00	100.00	100.00%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现有基础设施进行改造升级，保障业务部门正常运转的同时提升硬件设施，规避风险，提升客户满意度。		已对现有基础设施进行改造升级，保障业务部门正常运转的同时提升硬件设施。并在项目的执行过程中做到了，财务监控有效，资金使用合规，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资金使用准确，员工满意度高，严格按照项目预算和方案执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大型修缮及零星维修工程	≥3 项	3 项	无偏差
		质量指标	维修达标率	=100%	100%	无偏差
		成本指标	消防改造费用标准	≥30 万元	30 万元	无偏差
		时效指标	维修及时率	≥80%	9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部门正常运转率	≥100%	1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0%	90%	无偏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殡葬福利费					
实施单位	长春市殡葬服务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381.50	381.50	374.14	98.07%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381.50	381.50	374.14	98.07%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在职员工的就餐、工装及体检福利。		已及时为在职员工的就餐、工装及体检进行付款，并在项目的执行过程中做到了，财务监控有效，资金使用合规，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资金使用准确，员工满意度高，严格按照项目预算和方案执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职工工装数量	≥36 人	36 人	无偏差
			就餐人员数量	≥390 人	400 人	无偏差
		质量指标	工装验收合格率	≥10095%	10095%	无偏差
			就餐保障率	=100%	100%	无偏差
		成本指标	夏季工装成本	≥80000 元	80000 元	无偏差
			午餐标准	≥300 万元	300 万元	无偏差
		时效指标	餐费发放及时率	=100%	100%	无偏差
			工装发放及时率	=100%	1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职工权益保障情况	=100%	1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0%	90%	无偏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殡葬工会经费					
实施单位	长春市殡葬服务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92.00	92.00	59.70	64.89%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92.00	92.00	59.70	64.89%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及时为在职职工缴纳工会经费。激励员工工作热情，更好的服务于民。			已及时为在职职工缴纳工会经费。在项目的执行过程中做到了，财务监控有效，资金使用合规，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资金使用准确，员工满意度高，严格按照项目预算和方案执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职人数	≥247 人	247 人	无偏差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规范度	=100%	100%	无偏差
		成本指标	工会费缴纳标准	≥30 万元	59.7	按实际工资总额支出
		时效指标	会费缴纳及时率	=100%	1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职工合法权益情况	=100%	1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0%	90%	无偏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殡葬中心广告宣传费					
实施单位	长春市殡葬服务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69.00	69.00	3.78	5.48%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69.00	69.00	3.78	5.48%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本单位基本业务正常运转，对外宣传和推动殡葬改革促进殡葬事业发展，加快推进公益性公墓建设布局，建设一批高质量、精品化的节地生态安葬进行宣传。		已保障本单位基本业务正常运转，对外宣传和推动殡葬改革促进殡葬事业发展，加快推进公益性公墓建设布局，建设一批高质量、精品化的节地生态安葬进行宣传。因疫情原因，原预算在清明节、中元节等活动取消，大部分业务未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宣传展板数量	=100 块	10 块	因疫情原因，原预算在清明节、中元节等活动取消，大部分业务未开展。
		质量指标	海报主题符合度	=100%	100%	无偏差
		成本指标	海报制作经费	≥200000 元	37800 元	因疫情原因，原预算在清明节、中元节等活动取消，大部分业务未开展。
		时效指标	海报更新及时率	≥90%	10%	因疫情原因，原预算在清明节、中元节等活动取消，大部分业务未开展。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品牌认知度	≥60%	60%	无偏差
		社会效益指标	文明祭祀规则知晓度	≥80%	8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5%	无偏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基础建设					
实施单位	长春市殡葬服务中心					
资金情况（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300.00		50.00	0.00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300.00		50.00	0.00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我中心对殡仪馆、颐安苑、息园外加新规划进来的 20 万平土地进行整体测绘以及对息、清 C 区、玫瑰墓园园等区域进行升级改造，绿化养花等基础建设。提升殡葬服务中心服务质量。			已对现有基础设施进行改造升级，保障了业务部门正常运转的同时提升硬件设施。并在项目的执行过程中做到了，财务监控有效，资金使用合规，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资金使用准确，员工满意度高，严格按照项目预算和方案执行。因疫情原因，部分政府采购业务只进行招投标业务，实际工程未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混凝土用量	≥900 立方米	0 立方米	因疫情原因，政府采购业务只进行招投标业务，实际工程未开展。
			划分地面积	≥200000 平方米	0 平方米	因疫情原因，政府采购业务只进行招投标业务，实际工程未开展。
		质量指标	混凝土用量合规率	≥90%	0%	因疫情原因，政府采购业务只进行招投标业务，实际工程未开展。
			除尘袋质量验收合格率	≥90%	0%	因疫情原因，政府采购业务只进行招投标业务，实际工程未开展。
		成本指标	电机单价	≥900000 元	0 元	因疫情原因，政府采购业务只进行招投标业务，实际工程未开展。
			除尘袋单价	≥350 元	350 元	无偏差
		时效指标	电机投入使用及时率	≥50%	50%	无偏差
			除尘袋入库及时率	=100%	1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部门正常运转率	=100%	1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0%	90%	无偏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殡葬中心交通费					
实施单位	长春市殡葬服务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145.00	145.00	142.40	98.21%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145.00	145.00	142.40	98.21%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及时缴纳本单位运营车辆的汽油费及车辆维修费、保险费，规避风险，提升客户满意度。保障本单位基本业务正常运转。		已及时缴纳本单位运营车辆的汽油费及车辆维修费、保险费，保障了本单位基本业务正常运转。在项目的执行过程中做到了，财务监控有效，资金使用合规，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资金使用准确，员工满意度高，严格按照项目预算和方案执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车辆维修次数	≥100 次	100 次	无偏差
			缴纳保险数量	≥10 次	31 次	无偏差
		质量指标	车辆使用率	=100%	100%	无偏差
			保险缴纳覆盖率	=100%	100%	无偏差
		成本指标	油品单价	≥7.42 元	7.65 元	无偏差
			车辆保险缴纳标准	≥3000 元/台	3000 元/台	无偏差
		时效指标	车辆维修及时率	≥80%	90%	无偏差
			保险缴纳及时率	=100%	1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部门运转率	=100%	1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在职员工满意度	≥90%	90%	无偏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殡葬交通工具购置					
实施单位	长春市殡葬服务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90.00	20.00	17.85	89.25%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90.00	20.00	17.85	89.2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及时缴纳本单位运营车辆的汽油费及车辆维修费、保险费，规避风险，提升客户满意度。保障本单位基本业务正常运转。		已及时缴纳本单位运营车辆的汽油费及车辆维修费、保险费，保障了本单位基本业务正常运转。在项目的执行过程中做到了，财务监控有效，资金使用合规，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资金使用准确，员工满意度高，严格按照项目预算和方案执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洒水车，满足园区绿化需求。	>=1 台	1 台	无偏差
			购买殡仪车辆	>=1 台	1 台	无偏差
		质量指标	月浇灌频率	>=80%	90%	无偏差
		成本指标	绿化喷洒车单价	>=200000 元	200000 元	无偏差
			殡仪车辆单价	>=700000 元	0 元	因疫情原因未采购
		时效指标	车辆投入使用及时率	=100%	1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园地绿化覆盖	>=80%	8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85%	85%	无偏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殡葬离退休费					
实施单位	长春市殡葬服务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295.00	295.00	94.98	32.2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295.00	295.00	94.98	32.20%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离、退休老干部是党和国家的宝贵财富，是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重要政治力量。他们又是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实践者和见证者。老干部的好思想，好传统，好作风永远是我们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强大精神力量。及时为离、退休职工支付养老金、生活补贴和护理费，让职工老有所依、老有所养。		及时为离、退休职工支付养老金、生活补贴和护理费，在项目的执行过程中做到了，财务监控有效，资金使用合规，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资金使用准确，员工满意度高，严格按照项目预算和方案执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离退休人员数量	>=111 人	111 人	无偏差
		质量指标	离退休人员资质符合度	=100%	100%	无偏差
		成本指标	退休金发放成本	>=127 万元	94.8 万元	2022 年中心有部分职工由企业保转入机关保
		时效指标	离退休人员退休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离退休员工生活保障情况	=100%	1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离退休人员满意度	>=90%	90%	无偏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殡葬中心培训会议差旅费					
实施单位	长春市殡葬服务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38.00	38.00	6.91	18.18%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38.00	38.00	6.91	18.18%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专业服务培训提高员工服务标准。计划通过学习交流提高殡仪服务更上一层楼。用于缴纳殡葬协会会费。		已及时缴纳殡葬协会会费。在项目的执行过程中做到了，财务监控有效，资金使用合规，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资金使用准确，员工满意度高，严格按照项目预算和方案执行。因疫情原因，部分员工培训及外出学习任务未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家殡葬协会会费缴纳频率	=1 次	1 次	无偏差
			市殡葬协会会费缴纳频率	=1 次	1 次	无偏差
		质量指标	会费缴纳合规度	=100%	100%	无偏差
		成本指标	国家殡葬协会会费标准	=8000 元	8000 元	无偏差
		时效指标	会费缴纳及时率	=100%	1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各界殡葬协会团结度	>=90%	9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无偏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殡葬取暖补贴					
实施单位	长春市殡葬服务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60.00	60.00	45.16	75.27%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60.00	60.00	45.16	75.27%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及时为在职员工发放取暖补贴，保障员工福利。			已及时为在职员工发放取暖补贴，保障员工福利。 在项目的执行过程中做到了，财务监控有效，资金使用合规，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资金使用准确，员工满意度高，严格按照项目预算和方案执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固定职工人数	≥358 人	358 人	无偏差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对象信息准确率	=100%	100%	无偏差
		成本指标	补贴发放标准	≥1675 元	1675 元	无偏差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1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取暖补助发放合规率	=100%	1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100%	100%	无偏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殡葬中心取暖费					
实施单位	长春市殡葬服务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130.00	130.00	122.60	94.31%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130.00	130.00	122.60	94.31%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及时缴纳本单位取暖费，保障本单位基本业务正常运转。规避风险，提升客户满意度。		已及时缴纳本单位取暖费，保障本单位基本业务正常运转。在项目的执行过程中做到了，财务监控有效，资金使用合规，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资金使用准确，员工满意度高，严格按照项目预算和方案执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冬季供暖面积	≥41935 平方米	41935 平米	无偏差
		质量指标	冬季供暖，温度达标率	≥90%	95%	无偏差
		成本指标	取暖费每平单价	=31 元	31 元	无偏差
		时效指标	取暖费缴纳及时率	=100%	1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部门运转率	=100%	1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在职员工满意度	≥90%	95%	无偏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殡葬中心手续费					
实施单位	长春市殡葬服务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3.00	3.00	0.05	1.67%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3.00	3.00	0.05	1.67%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主要用于电汇手续费、购买支票等支付给银行的相关手续费用，保障正常业务运转。			已对涉及到银行电汇付款方式的支付手续费。在项目的执行过程中做到了，财务监控有效，资金使用合规，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资金使用准确，员工满意度高，严格按照项目预算和方案执行。因疫情原因部分业务未发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转帐支票本数	≥200 本	200 本	无偏差
		质量指标	汇款对象信息准确率	=100%	100%	无偏差
		成本指标	手续费年预算金额	≥30000 元	500 元	按因疫情原因部分业务未发生。
		时效指标	手续费缴纳及时率	=100%	1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手续费预算误差率	<10%	10%	无偏差
		可持续影响指标	税收量	增加	增加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对接银行满意度	≥85%	85%	无偏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殡葬中心水电费					
实施单位	长春市殡葬服务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328.00	300.00	298.33	99.44%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328.00	300.00	298.33	99.44%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及时缴纳工作业务中消耗的水电费，规避风险，提升客户满意度。保障本单位基本业务正常运转。			已及时缴纳工作业务中消耗的水电费，保障本单位基本业务正常运转。在项目的执行过程中做到了，财务监控有效，资金使用合规，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资金使用准确，员工满意度高，严格按照项目预算和方案执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用电度数	≥240000 度	240000 度	无偏差
		质量指标	电量供给率	=100%	100%	无偏差
			资金使用准确率	=100%	100%	无偏差
		成本指标	电费标准	≥1500000 元	1500000 元	无偏差
		时效指标	电费缴纳及时率	=100%	1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部门正常运转率	=100%	1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在职员工满意度	≥90%	90%	无偏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殡葬服务中心税金及附加					
实施单位	长春市殡葬服务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70.00	70.00	7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70.00	70.00	70.00	100%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及时为在职员工缴纳个税、印花税及残疾人保障金，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已及时为在职员工缴纳个税、印花税及残疾人保障金。在项目的执行过程中做到了，财务监控有效，资金使用合规，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资金使用准确，员工满意度高，严格按照项目预算和方案执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缴纳税费种类	>=2 种	2 种	无偏差
		质量指标	税费缴纳规范度	=100%	100%	无偏差
		成本指标	税费缴纳标准	>=70 万元	70 万元	无偏差
		时效指标	税费缴纳及时率	=100%	1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国有税收增长率	>=80%	8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0%	90%	无偏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殡葬服务中心维修维护费					
实施单位	长春市殡葬服务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284.00	284.00	28.45	10.02%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284.00	284.00	28.45	10.02%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主要用于建筑年限较长的业务用房维修及火化炉、冰柜等运营设备的维护维修，保障本单位基本业务正常运转。		已及时对建筑年限较长的业务用房及火化炉、冰柜等运营设备进行维护维修，保障本单位基本业务正常运转。在项目的执行过程中做到了，财务监控有效，资金使用合规，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资金使用准确，员工满意度高，严格按照项目预算和方案执行。因疫情原因，大部分维修业务未执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电室改造面积	≥100 平米	50 平米	因疫情原因，大部分维修业务未执行。
			小型景观修缮面积	≥200 平米	50 平米	因疫情原因，大部分维修业务未执行。
		质量指标	改造方案通过率	≥80%	80%	无偏差
			竣工验收通过率	≥90%	90%	无偏差
		成本指标	发电室改造标准	≥10 万元	10 万元	无偏差
			小型景观修缮总金额	≥5 万元	5 万元	无偏差
		时效指标	改造报告撰写及时率	≥70%	80%	无偏差
			工程竣工及时率	≥80%	8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殡葬场所美化度/规整度	≥80%	8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来访人员满意度	≥85%	90%	无偏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殡葬中心委托业务费					
实施单位	长春市殡葬服务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78.60	15.69	15.69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78.60	15.69	15.69	100.00%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本单位正常业务运转，提高工作安全系数规避风险，提升客户满意度。		已对本单位燃气进行安全检查、机关食堂油烟机进行清理、安监科电器设备进行安全性检测。并在项目的执行过程中做到了，财务监控有效，资金使用合规，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资金使用准确，员工满意度高，严格按照项目预算和方案执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消杀面积	≥500 平米	500 平米	无偏差
			诉讼发生量	≥1 起	1 起	无偏差
		质量指标	消杀达标率	≥90%	90%	无偏差
			诉讼解决率	=100%	100%	无偏差
		成本指标	消杀年度总金额	≥60000 元	60000 元	无偏差
			预算成本控制率	≥90%	90%	无偏差
		时效指标	消杀完成及时性	≥90%	90%	无偏差
			诉讼代理费支付及时性	=100%	1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部门正常运转率	≥90%	9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0%	90%	无偏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物业管理费					
实施单位	长春市殡葬服务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21.00	21.00	20.78	98.95%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21.00	21.00	20.78	98.95%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及时缴纳本单位物业管理费，保障本单位基本业务正常运转。		已及时缴纳本单位物业管理费，保障了本单位基本业务正常运转。在项目的执行过程中做到了，财务监控有效，资金使用合规，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资金使用准确，员工满意度高，严格按照项目预算和方案执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物业费缴纳面积	≥933.3 平方米	933.3 平方米	无偏差
		质量指标	物业人员到岗率	=100%	100%	无偏差
		成本指标	物业费单价	≥0.61 元/平	0.61 元/平	无偏差
		时效指标	垃圾清扫及时率	≥90%	9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部门运转率	=100%	1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在职员工满意度	≥90%	90%	无偏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殡葬信息网络购置					
实施单位	长春市殡葬服务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20.00	0.00	0.00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20.00	0.00	0.00	0.00%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现有软件设施进行改造升级，保障业务部门正常运转的同时提升服务速度。规避风险，提升客户满意度。			因疫情原因，业务未执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软件升级更新数量	>5 次	5 次	因疫情原因，业务未执行。
		质量指标	网络稳定性	>=90%	90%	无偏差
		成本指标	资金控制度	>=80%	80%	无偏差
		时效指标	软件升级及时率	>=90%	9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部门正常运转率	=100%	1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0%	90%	无偏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殡葬中心印刷费					
实施单位	长春市殡葬服务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24.50	24.50	14.85	60.61%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24.50	24.50	14.85	60.61%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本单位基本业务正常运转，对外宣传海报和对内业务流程的纸质协议书，能及时存档并随时查阅。		已保障本单位基本业务正常运转，对外宣传海报和宣传彩页也都能够正常开展业务，对殡仪业务需要的纸质协议书也已存档。因疫情原因，部分业务未执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火化证明印刷量	≥14000 张	14000 张	无偏差
			骨灰盒寄存协议印刷量	≥16000 张	16000 张	无偏差
		质量指标	火化证明储备量保障率	=100%	100%	无偏差
			印刷合格率	=100%	100%	无偏差
		成本指标	印刷纸张单价	≥1 元	1 元	无偏差
		时效指标	印刷及时率	=100%	100%	无偏差
			档案归档及时率	=100%	1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部门正常运转率	=100%	1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死者家属满意度	≥90%	90%	无偏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殡葬中心邮电通讯费					
实施单位	长春市殡葬服务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45.00	45.00	40.35	89.67%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45.00	45.00	40.35	89.67%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及时缴纳工作业务中使用的邮电通讯费，保障本单位基本业务正常运转。			已及时缴纳工作业务中使用的邮电通讯费，保障本单位基本业务正常运转。在项目的执行过程中做到了，财务监控有效，资金使用合规，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资金使用准确，员工满意度高，严格按照项目预算和方案执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机关宽带服务月数	≥12 月	12 月	无偏差
		质量指标	网络稳定性	≥95%	95%	无偏差
		成本指标	全年宽带总费用	≥30 万元	30 万元	无偏差
		时效指标	网费缴纳及时率	=100%	1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遗体全年接送量	≥13000 具	13000 具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5%	无偏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殡葬住房公积金					
实施单位	长春市殡葬服务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750.00	652.48	652.48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750.00	652.48	652.48	100.00%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及时为在职员工缴纳公积金。激励员工提升工作质量，更好的服务群众。			已及时为在职员工缴纳公积金。在项目的执行过程中做到了，财务监控有效，资金使用合规，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资金使用准确，员工满意度高，严格按照项目预算和方案执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缴纳公积金人数	≥247 人	247 人	无偏差
		质量指标	公积金缴纳覆盖率	=100%	100%	无偏差
		成本指标	公积金缴纳标准	≥7000000 元	7000000 元	无偏差
		时效指标	公积金缴纳及时率	=100%	1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员工福利保障率	=100%	1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0%	95%	无偏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殡葬专用材料					
实施单位	长春市殡葬服务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217.80	217.00	170.65	78.64%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217.80	217.00	170.65	78.64%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建筑墓地、购买绿化材料、安监消防器材保障基本业务正常运转。规避风险，提升客户满意度。			已用于建筑墓地、购买绿化材料、购买安监消防器材保障基本业务正常运转。并在项目的执行过程中做到了，财务监控有效，资金使用合规，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资金使用准确，员工满意度高，严格按照项目预算和方案执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艺术墓采购量	≥4 个	4 个	无偏差
			售后工具角磨机、直磨机、墓碑刻刀购买量	≥80 个	80 个	无偏差
		质量指标	采购艺术墓品质达标率	≥90%	95%	无偏差
			售后工具角磨机、直磨机、墓碑刻刀使用率	≥90%	95%	无偏差
		成本指标	艺术墓采购单价	≥20 万元	20 万元	无偏差
		时效指标	售后工具角磨机、直磨机、墓碑刻刀入库及时率	≥80%	90%	无偏差
			艺术墓采购及时率	≥100%	1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殡葬环境美化率	≥80%	9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祭奠者满意度	≥90%	95%	无偏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殡葬专用燃料					
实施单位	长春市殡葬服务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232.00	232.00	225.67	97.27%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232.00	232.00	225.67	97.27%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及时缴纳遗体火化业务中消耗的专用燃料，保障本单位基本业务正常运转。			已及时缴纳遗体火化业务中消耗的专用燃料，保障了本单位基本业务正常运转。并在项目的执行过程中做到了，财务监控有效，资金使用合规，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资金使用准确，员工满意度高，严格按照项目预算和方案执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约火化遗体数量	≥11000 具	12000 具	无偏差
		质量指标	火化材料符合度	≥85%	90%	无偏差
		成本指标	火化遗体费用标准	≥95.7 元/具	96 元/具	无偏差
		时效指标	专用材料采购及时率	≥90%	95%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部门正常运转率	≥90%	95%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死者家属满意度	≥90%	90%	无偏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殡葬专用设备					
实施单位	长春市殡葬服务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2057.00	1257.00	79.75	6.34%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2057.00	1257.00	79.75	6.34%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基本业务的正常运转，规避风险，提升客户满意度。			及时采购业务所需的专用设备，保证了基本业务在正常运转。并在项目的执行过程中做到了，财务监控有效，资金使用合规，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资金使用准确，员工满意度高，严格按照项目预算和方案执行。因疫情原因，部分政府采购业务已经招标完，未进入现场施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200KW 电机购置量	≥1 台	1 台	无偏差
		质量指标	电机发率达标	≥100%	100%	无偏差
		成本指标	电机单价	≥800000 元	800000 元	无偏差
		时效指标	部门正常运转率	=100%	10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电机投入使用及时率	=100%	10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0%	90%	无偏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殡葬中心咨询费					
实施单位	长春市殡葬服务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89.30	89.30	36.28	40.63%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89.30	89.30	36.28	40.63%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因单位涉及业务层面广，每年需要签订大量的合同书，咨询费满足单位各项业务咨询需求，使各项合同合理合法，避免产生诉讼，规避风险，使中心顺利运转。			已对本单位账务进行年度审计、涉及到法律层面在问题进行咨询及工程前期的设计、监理、造价、勘察等事项进行咨询。在项目的执行过程中做到了，财务监控有效，资金使用合规，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资金使用准确，员工满意度高，严格按照项目预算和方案执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计基建面积	≥3000 平米	3000 平米	无偏差
			造价报告出示份数	≥10 份	10 份	无偏差
		质量指标	资金预算符合度	=100%	90%	无偏差
			基建设计合理度	=100%	90%	无偏差
		成本指标	勘察费总额	≥500000 元	362800 元	无偏差
		时效指标	造价报告撰写及时率	=100%	9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文明祭祀推广度	=100%	9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无偏差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殡葬中心租赁费					
实施单位	长春市殡葬服务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47.50	47.50	15.61	32.86%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47.50	47.50	15.61	32.86%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园内树木移植、土方平整、特殊建筑及架体施工支持、维护、安全施工保障操作；部分区域非工程类平整、地面修复，特殊物品清运、拆装、安装等工作需要机械租赁，保障园绿化和地面等设施整体安全美观，提升客户满意度。			已及时对园区树木移植、土方平整、特殊建筑及架体施工、拆装等进行施工工作。在项目的执行过程中做到了，财务监控有效，资金使用合规，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资金使用准确，员工满意度高，严格按照项目预算和方案执行。因疫情原因，部分业务未开展执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挖沟机租赁量	≥10 次	6 次	因疫情原因，部分业务未开展执行。
			地面修复面积	≥800 平米	800 平米	无偏差
		质量指标	挖沟机工程参与度	≥80%	80%	无偏差
			地面修复合格率	=100%	100%	无偏差
		成本指标	挖沟机租赁单价	≥1000 元	1000 元	无偏差
			地面修复标准	≥80 元	90 元	无偏差
		时效指标	租赁费缴纳及时率	≥80%	90%	无偏差
			地面修复工程竣工及时率	≥80%	9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殡葬场所美化度/规整度	≥70%	8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来访人员满意度	≥90%	95%	无偏差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各 25827.62 万元。与 2021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5385.65 万元。增长 147.34%。主要原因为 2021 实行收付实现制核算财政支出，年末将未形成支出资金全部收回，导致 2021 年收支减少；2022 年财政将国有资源有偿使用收入转入中心基本户，导致收入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21979.0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2145.84 万元，占 55.26%；其他收入 1862.18 万元，占 8.4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7970.99 万元，占 36.27%；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13795.0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占 0%；项目支出 13795.05 万元，占 10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比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比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比 0%；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0 万元，占 0%；公用经费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 12145.84 万元，与 2021 年相比，

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3507.33 万元，增长 40.60%，主要原因为 2021 实行收付实现制核算财政支出，年末将未形成支出资金全部收回，2022 年正常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共计 4674.6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33.89%。与 2021 年相比，减少了 3963.87 万元，降低 45.89%。原因为 2022 年原来的国有资源有偿使用收入改成事业收入，存入殡葬中心基本户，由基本户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共计 4674.6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74.64 万元，占 100%；卫生健康支出 0 万元，占 0%；住房保障支出 0 万元，占 0%。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7197.54 万元，支出决算为 4674.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7.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年初预算为 17197.54 万元，支出决算为 4674.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7.1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1、中心专用材料为息园石材，是通过政府招标采购手续进

行采购的，前期手续复杂，又因为疫情原因，施工方迟迟不能进场施工，最终导致合同签订后工程进度无法保证，款项也拖延并未支付；中心专用设备、基础设施建设及大型修缮零星工程维修也都是通过政府招标采购手续进行采购的都是相同原因；信息网络建设则在等正数局相关部门审批后再报长春市财政局评审中心出控制价，手续正在办理中。

2、2022 年原来的国有资源有偿使用收入改成事业收入，存入殡葬中心基本户，部分费用由基本户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0 万元。

公用经费 0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42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原因为原定用于公务用车处于拍卖闲置状态，无费用支出，无公务接待费用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主要原因：本单位无此项业务，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 4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0 万元。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公务用车购置数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2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主要是本单位无此业务发生。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全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数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全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0 万元；本年支出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

年收入 0 万元；本年支出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十、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 组织对 2022 年度部门预算项目等 29 个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8130.75 万元，绩效自评率为 100%。（二）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我部门（单位）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如下：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既是开展绩效评价工作的基本前提，又是加强财政支出管理、增强资金绩效理念、合理配置公共资源、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强化资金管理水平、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的重要手段，为使绩效评价结果得到合理应用，应将此次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以后年度资金分配的重要依据。将绩效自评进行公开，通过绩效自评增强主体责任感，真正发现工作中的差距和不足，为今后年度项目实施提供经验，将绩效评价工作贯穿于整个项目实施过程并不断改善和提高绩效管理工作。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0 万元，降低 0%。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931.39 万元，其中：政

府采购货物支出 57.3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94.97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779.02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836.4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5.08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836.41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 %；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 %，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60 %，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长春市殡葬服务中心共有车辆 48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1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5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业务接待用车、园区绿化洒水车；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3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9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以下名词解释，没有的项目删除并重新编辑序号）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从省财政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省财政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等。（只保留部门已发生的收入明细，未发生的收入明细删掉）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补助结余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是党政机关维持运转或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所开支的相关支出，是政府行政开支的一部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